

保定2008年高中招生公助生分配方案：部分指标分配到初中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68/2021_2022__E4_BF_9D_E5_AE_9A2008_c64_468203.htm 14日，保定市公布了高中招生公助生分配方案。从今年开始，保定市内的省级示范性高中将按照一定比例，将部分公助生指标直接分配到各个初中学校，其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将比公助统招生录取线低40分。据了解，目前，保定市共有20所省级示范性高中，其中保定市第一中学、保定市第二中学、保定市第三中学、保定市美术中学、保定市第17中学等5所分布在市区，另外15所分布在所辖县市。这些中学无论是师资力量还是教学环境，均优于普通中学。昨日，从保定市教育部门了解到，根据已经该市制定的高中招生公助生分配方案，今年省级示范性高中公助生招生计划将分为公助统招生和公助指标生两部分。市区内5所省级示范性高中将会把30%的公助生名额，作为公助指标生直接分配给所在区域的各初中学校。市区外15所省级示范性高中则需要将60%的公助生名额，作为公助指标生直接分配给所在区域的各初中学校。根据方案，在初中学校就读2年以上(含2年)，具有生源地户口的在册应届初中毕业生(含正常转入和复学)，方有公助指标生录取资格。另外，公助指标生在公助统招生录取线下浮40分，作为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录取时按照各初中学校的指标数额、考生成绩和志愿，从高分到低分录取指标生。如初中学校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以上指标生生源不足，空余指标转为统招生指标，集中使用，统一录取。为了确保高中招生工作顺利进行，保定市教育局要求，各初中学校要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注册学籍，实行微机

化管理，一生一学籍号，任何学校不得弄虚作假。各级教育纪检监察部门要对高中招生工作全程监督，及时纠正和处理招生过程中发生的违规违纪问题。对违反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出现未经批准转出或接收学生、虚假中考报名等扰乱招生秩序的行为，将严肃查处，并追究有关人员责任。据悉，目前，各县（市）教育局和招生部门正在制定省级示范性高中招生计划，对公助生指标进行核算和分配。同时，各学校中考报名人数认定、资格审查等工作也将陆续展开。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